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招生委員會 第一次委員會會議 紀錄

時 間：104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 9:40

地 點：行政大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謝主任委員俊宏(因臨時公務不克主持，由柯副校長沛程主持)

出席者：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有關 105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各招生管道，謹就招生方式、對象、篩選倍率等資料彙整，如第 8 頁，附件一。

二、本校 105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學制計 20 系辦理招生，核定招生名額為 1060 名(同 104 學年度)；另新增偏鄉護理菁英公費生招生，招生名額 4 名，分別於四技申請入學及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2 入學管道辦理招生。(依據生福利部 104 年 10 月 1 日衛部照字第 1041561825 號函送之 104 年 9 月 15 日召開「105 學年度「偏鄉護理菁英計畫」公費生培育學校及名額分配討論會議」會議紀錄辦理)

三、105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作業所需，敬請各系依據「本校辦理各系科(組)、學程甄選入學招生作業要點」第三點，訂定各系科(組)甄選入學招生甄選小組組織辦法，將評分項目、甄選審查作業標準程序及招生試務等細節加以規範。

四、105 學年度「技職繁星計畫」招生名額分配，前於 104 年 9 月 15 日(二)調查完竣，並於教育部規定期限內(104 年 9 月 21 日(一)前)函復，各系提報名額如下

項次	系(組)、學位學程或專班名稱	高職15群別	招生名額
1	財政稅務系	商業與管理群	3
2	財務金融系	商業與管理群	3
3	會計資訊系	商業與管理群	3
4	應用統計系	商業與管理群	2
5	休閒事業經營系	商業與管理群	4
6	保險金融管理系	商業與管理群	3
7	流通管理系	商業與管理群	3
8	資訊管理系	商業與管理群	4
9	應用英語系	外語群	2
10	應用日語系	外語群	3
11	應用中文系	外語群	2
12	多媒體設計系	設計群	2
13	室內設計系	設計群	2
14	商業設計系	設計群	2
15	資訊工程系	電機與電子群	2

16	企業管理系	商業與管理群	4
17	美容系	家政群	2
18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家政群	2
19	護理系	家政群	2
合計			50

五、10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招收類組及名額，已於主辦學校(國立中央大學)規定期限內(104 年 9 月 23 日(三)16:00 前)上網填復，本校各系提供名額如下：(總計 18 名)

- (一)四技組(14 名)：保險金融管理系 1 名(商管群-聽障生)、室內設計系 1 名(設計群-聽障生)、財務金融系 1 名(商管群-聽障生)、財政稅務系 2 名(商管群-聽障生)、應用統計系 1 名(商管群-聽障生)、應用中文系 1 名(商管群-聽障生)、資訊管理系 1 名(商管群-聽障生)、國際貿易與經營系 2 名(商管群-聽障生 1 名、商管群-自閉症 1 名)、應用英語系 4 名(外語群英語類-聽障生 2 名、外語群英語類-學習障礙生 2 名)。
- (二)二技組(4 名)：保險金融管理系 1 名(管理類二-聽障生)、國際貿易與經營系 2 名(管理類二-聽障生 1 名、管理類二-自閉生 1 名)、應用英語系 1 名(語文類二-學習障礙生)。

六、105 學年度海外聯合招生，各系所招生條件(名額、審查資料)前於 104 年 8 月 19 日(三)前填報完竣，提報系組暨招生名額如下所示

類組	系所名稱	聯合分發名額	個人申請名額
第一類組	財政稅務系	2	2
第一類組	財務金融系	2	2
第一類組	會計資訊系	2	1
第一類組	多媒體設計系	1	2
第一類組	室內設計系	2	2
第一類組	商業設計系	2	1
第一類組	資訊管理系	2	2
第一類組	流通管理系	1	1
第一類組	應用統計系	2	2
第一類組	休閒事業經營系	1	1
第一類組	保險金融管理系	2	2
第一類組	應用英語系	1	1
第一類組	應用日語系	2	2
第一類組	應用中文系	2	2
第一類組	企業管理系	2	1
第一類組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1	1
第二類組	資訊工程系	5	5
總計		32	30

## 參、討論議案

案由一：擬訂本校 105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各系第二階段：複試日期、公告錄取名單日期、完成報到手續日期等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各系於辦理第二階段複試時，除財政稅務系採面試，應用中文系、應用統計系、護理系(公費生)採面試及書面資料審查外，餘均採書面資料審查。

二、招生作業日程建議如下

第二階段複試通知日期：105 年 3 月 26 日(六)前寄發

報名及繳交資料收件截止日期：105 年 3 月 30 日(三)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105 年 4 月 9 日(六)

【主辦單位規定作業期間：105 年 4 月 1 日(五)至 105 年 4 月 30 日(六)】

成績單寄發：105 年 4 月 15 日(五)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日期：105 年 4 月 18 日(一)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105 年 4 月 22 日(五)

本校正取生報到日(預定)：105 年 4 月 28 日(四)

【主辦單位規定作業期間：105 年 5 月 11 日(三)12:00 前】

遞補通知作業截止日：105 年 5 月 13 日(五)17:00 止。【主辦單位規定】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擬訂本校 105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之校系簡介、各系招生條件草案(如附件二)，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招生管道採聯合招生方式辦理，每位申請生至多可申請 5 校系(組)、學程，但各校得限制申請生僅能申請該校 1 個系(組)、學程，本校援例開放申請生得同時申請本校至多 5 系組(含)。

二、各系「簡介」及「系組招生條件」，均於會前送交各系擬訂完竣。

三、經審議後，擬依決議內容於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招聯會)』規定期限內(104 年 11 月 2 日(一)17:00 前)上網填報。

決議：

一、本校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請加註「各系之標準以新生入學年度，本校語言中心公告為主。(網址 <http://language.nutc.edu.tw/files/11-1033-4584.php>)。」，並請承辦單位徵詢語言中心意見後酌作文字修飾。

二、餘修正後照案通過(如附件二)，惟各系招生條件，如經檢視後欲調整，修改資料請於 104 年 10 月 30 日(五)17:00 前，加蓋主管章後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彙辦。

案由三：擬訂本校 105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指定項目甄試日期及『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日期，提請討論。

說明：

一、105 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排定之委員學校指定項目甄試作業期間

(一)技優甄審入學：105 年 6 月 1 日(三)至 105 年 6 月 12 日(日)

(二)甄選入學：105 年 6 月 10 日(五)至 105 年 6 月 26 日(日)

## 二、本校 105 年 6 月份行事曆日程摘錄

(一)畢業典禮(暫定)：105 年 6 月 3 日(五)

(二)端午連假：105 年 6 月 9 日(四)至 105 年 6 月 12 日(日)計 4 天

(三)期末考週：105 年 6 月 20 日(一)至 105 年 6 月 26 日(日)

## 三、本案作業日期規劃如下

(一)技優甄審入學：指定項目甄試日期擬訂於：105 年 6 月 4 日(六-補行上班)

(二)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日期擬訂於：105 年 6 月 18 日(六)

##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訂本校 105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入學」招生名額及「技優甄審」各系招生資料(含條件及成績計算標準等草案(如附件三)，提請審議。

說 明：

一、本招生管道分「保送入學」和「甄審入學」兩種，皆免採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招生名額採外加，依教育部核定日間部四技二專招生名額(不含四技申請入學招生名額)總和的 10%計算，小數點部分無條件進位至整數；本校 105 學年度技優入學招生名額**至多可提報 111 名**。(四技  $1110 \times 10\% = 111$ )

### (一)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由主辦單位辦理】

1、為認可之國際技能競賽與全國技藝技能競賽獲前三名獎項者，直接分發入學，即依競賽名稱及獲獎名次排序等第。

2、考生選填志願最多以 50 個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 (二)技優甄審入學

1、為認可之競賽獲獎項者或持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者，參加學校辦理之指定項目甄審，考生可選 5 校系科(組)、學程。

2、學校辦理指定項目甄審之評分項目，可包含面試、備審資料審查、實作等形式，但不可以為筆試。

3、各甄審學校公告正、備取生名單，由正、備取生須至主辦單位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後，主辦單位再統一分發放榜。

二、各系「技優入學」招生名額、甄審條件與方式，均於會前經各系擬定完竣。

三、各系招生名額及甄審評分項目成績比例彙整如下

編號	系別	類別	保送名額	甄審			備註
				名額	書審項目佔總成績比例%	面試項目佔總成績比例%	
1	資訊工程系	電子	0	7	50%	50%	
2	會計資訊系	商業	0	8	100%	--	
3	國際貿易與經營系	商業	0	5	100%	--	
4	財務金融系	商業	0	10	100%	--	
5	財政稅務系	商業	0	10	50%	50%	
6	流通管理系	商業	0	4	100%	--	
7	休閒事業經營系	商業	0	5	60%	40%	
8	應用統計系	商業	1	2	100%	--	
9	應用日語系	商業	0	5	100%	--	
10	應用英語系	商業	1	4	60%	40%	

11	應用中文系	商業	0	2	100%	--	
		商設	0	2	100%	--	
12	資訊管理系	資管	0	5	100%	--	
13	多媒體設計系	資管	0	4	100%	--	
		商設	0	4	100%	--	
14	商業設計系	商設	0	8	100%	--	
15	室內設計系	商設	0	7	100%	--	
16	保險金融管理系	商業	0	2	100%	--	
17	企業管理系	商業	0	6	100%	--	
18	美容系	美容	5	0	--	--	
19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商業	0	2	100%	--	
		幼保	0	2	100%		
小計			7	104			
四技總計			111				

四、經審議後，擬依決議內容於招聯會規定期限內(104年11月2日(一)17:00前)上網填報。

#### 決議：

- 一、本校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請加註「各系之標準以新生入學年度，本校語言中心公告為主。(網址 <http://language.nutc.edu.tw/files/11-1033-4584.php>)。》，並請承辦單位徵詢語言中心意見後酌作文字修飾。
- 二、餘修正後照案通過(如附件三)，惟各系招生名額、類別暨條件，如經檢視後欲調整，修改資料請於104年10月30日(五)17:00前，加蓋主管章後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彙辦。

案由五：擬訂本校10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含離島地區、原住民生)各系甄選辦法草案(如附件四)，提請審議。

#### 說明：

- 一、本招生管道重要提示
  - (一)除應屆畢業生由就讀學校統一報名外，開放「非應屆畢業生」以個別方式辦理報名。
  - (二)考生至多得申請3個校系科(組)、學程報名參加。
  - (三)考生皆須參加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舉辦之「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與專科學校二年制統一入學測驗」。
  - (四)招生群(類)別，共計21群類；「資管類」採計統測「商業與管理群」成績，僅在於【證照加分採計項目】不同。
  - (五)各甄選學校公告正、備取生名單後，正、備取生須至主辦單位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主辦單位再統一分發榜。
  - (六)其缺額(經教育部核定名額部分)得回流至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管道。
- 二、本校105學年度「各系甄選辦法」，大致上沿用104學年度，且『限定』考生僅能選填本校1個系科(組)、學程。
- 三、為落實實務選才機制，依據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102年9月18日(102)技專校院招策字第1020000646B號函，請各校將「高職專題製作成果」納入四技二專

甄選入學招生管道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獨立成績採計項目，或於書面資料審查項下獨立訂定採計比率；另請考量學生參加大專校院自辦之專題製作納入書面資料審查成績參考，綜此，各系在「面試」、「備審資料審查」或「筆試」評分項目選項外，或可將「高職專題製作成果」納入單獨評分項目之一。

四、各系甄選辦法，均於會前送交各系初擬完竣。

五、經審議後，擬依決議內容於招聯會規定期限內(104年11月2日(一)17:00前)上網填報。

#### 決議：

一、本校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請加註「各系之標準以新生入學年度，本校語言中心公告為主。(網址 <http://language.nutc.edu.tw/files/11-1033-4584.php>)」，並請承辦單位徵詢語言中心意見後酌作文字修飾。

二、餘修正後照案通過(如附件四)，惟各系招生名額、群(類)別暨甄選辦法，如經檢視後欲調整，修改資料請於104年10月30日(五)17:00前，加蓋主管章後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彙辦。

案由六：擬訂本校105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名額暨群(類)別草案(第9頁，附件五)，提請審議。

#### 說明：

一、招生名額：

(一)一般生：依105學年度教育部核定日間部四技及二專招生名額(報總量高職生之名額)扣除甄選入學、技職繁星計畫、運動績優、特殊類科(占核定名額部分)及其他(含自辦及單招)等核定名額後，為預定在本入學管道招生之名額；如教育部尚未核准自辦及單招名額，須預先扣除之。

(二)特種生(外加名額)：包含原住民生、退伍軍人、僑生、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蒙藏生及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

依教育部核定各校105學年度四技及二專日間部各系科(組)、學程招生名額(不含四技申請入學招生名額)之2%計算，小數點採無條件進位取至整數位。

二、招生類別：20群類，依105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各群(類)別提報。

三、各系招生名額暨群(類)別，均於會前經各系擬定完竣。

四、經審議後，擬依決議內容於招聯會規定期限內(104年11月2日(一)17:00前)上網填報。

決議：原則上照案通過，惟各系招生群(類)別暨名額，如經檢視後欲調整，修改資料請於104年10月30日(五)17:00前，加蓋主管章後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彙辦。

#### 肆、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本校105學年「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入學管道招生名額(第10頁，附件六)規劃案，提請討論。(提案人：體育室李主任建平)

#### 決議：

一、財稅系、資工系、流管系、企管系等系，可提供 1-3 名招生名額，應中系，可提供 1-2 名招生名額，休閒系、老服系、國貿系等 3 系請體育室徵詢是否提供名額。

二、各系提供之招生名額，於「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中招生。

主席裁示：會後請體育室與各系確認招生名額後，提供教務處於 104 年 10 月 30 日(五)規定期限內報部申請。

伍、散會(10:38)